

## 從文物古蹟看香港歷史

香港在古代雖然是荒蕪的海岸地區，但是人類在這裡已生活了一個相當長的時期。香港的歷史沿革可以追溯到六千多年前。由新石器時代中期開始至今，香港已經發展成一個國際大都會。

**舊石器時代** (舊石器時代初期和新石器時代早期，約 300 萬年前-約 1 萬年前)。

香港在古代雖然是荒蕪的海岸地區，但是人類在這裏已生活了一個相當長的時期。到了新石器時期早期(距今約一萬年前)，先民的活動範圍已從洞穴向平原發展。除了採集和狩獵外，他們亦從事捕撈和漁獵活動，社會經濟發展到了一個新的水平。

原始的製陶業和可以蔽風雨的半地穴式竹木結構的茅屋居室開始出現，先民並已懂得磨製石器，而磨光石器和穿孔石器亦被普遍使用。但是至今為止，本港地區並未有任何舊石器時代和新石器時代早期的的文物。

**新石器時代中期** (約公元前 4000-前 2500 年)

香港的古物及古蹟最早追溯到新石器時代中期。出土的的陶器有釜、罐等炊煮器和盤、杯、碗、豆等盛食器。石器則有鏃、刀、鏃、砍砸器、刮削器、尖狀器、拍、砸、砧、杵、礪石等各式生活工具和環、玦等裝飾物。推測先民只過著簡單的漁農生活。

**新石器時代晚期** (約公元前 2500-前 1500)

新石器時代晚期，陶器方面出現了拍印各類幾何形圖案的器皿，是華南地區的典型器物。先民為了使陶器耐熱及防止陶器在燒製時破裂，故在陶土中混入植物纖維、穀殼、碎貝殼、石英粒、砂粒甚至羽毛等。燒成以後，這類陶器的表面粗糙不平，仍可看到混和了的砂粒及其他雜質，故被稱為“夾砂陶器”，又稱“粗陶器”。湧浪遺址更發現不少陶紡輪，證明當時先民已懂得紡織衣物。

石器方面，種類繁多，主要分武器和實用工具，顯示當時先民仍然是靠狩獵和捕撈海產而生活。此外，還發現大量環、玦等飾物，以及石鉞和石戈等禮器，推測當時的社會組織較前期複雜。

**青銅器時代** (約公元前 1500-前 221)

這個時期出土了少量銅器，如斧、矛、劍、戈和箴刀等，亦發現了一些銅渣和鑄造銅斧的石範，說明當時先民已掌握了鑄造青銅器的技術。但只鑄造小件的實用工具，不見中原地區的大型青銅禮器。

此外，在香港沿海的岩石上，共發現了九處古代石刻，由於刻紋以幾何圖案為主，與青銅時代的銅器和陶器紋飾相類似，所以一般推斷是本地青銅時代先民所刻鑿。分別位於港島大浪灣、西貢滘西洲、東龍島、石壁、蒲台、長洲、龍蝦灣、黃竹坑、黑角頭。

## 秦至五代 (公元前 221-公元前 206)

到了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滅六國，建立秦朝，並把嶺南分為南海、桂林、象三郡。南海郡下轄四縣，郡治在番禺。當時番禺縣管轄範圍包括今天的香港。從此，香港受歷代王朝管治。

在這個時候，開始有部份漢人被迫或自願到達本地，到漢唐時代，漢族的勢力開始伸到廣東沿海，本港海域亦成為交通孔道。特別是唐代，政府派軍隊駐守本地，有些隨軍軍眷留下定居，有些和當地居民通婚，漢族文化就在本地生根。秦朝覆亡後，南海尉趙陀設立南越國，定都番禺(即今日廣州)，當時的香港亦受南越國管治，南越國為漢所亡後，香港仍番禺縣管治。

香港至今仍未發現秦代遺物，只在大嶼山白芒發現過南越國時期的文物。

## 漢代 (公元前 206 - 公元 220)

漢代遺址計有馬灣東灣仔、大嶼山竹篙灣、屯門龍鼓上灘、西貢滘西洲和李鄭屋漢墓，出土器物包括陶器、青銅器和鐵器等，李鄭屋漢墓的墓磚有「大吉番禺」銘文，證明漢代的香港是屬番禺縣管治。

## 唐代 (618 – 907)

石獅小炮台附近有一唐代灰窰遺址，原位於赤立角南的虎地灣岸邊，早於上世紀六十年代被發現。根據窰內積的樣本經碳十四測定，約為公元 610 至 880，顯示該窰可能建唐代。此窰是現存同類中保存得較完整的一個。因為發展新機場關係，1991 年被移到現址。因為要原座遷移，當時的東涌舊碼頭不能負擔，只有將遺址從赤立角運往梅窩，再用英軍的大型運輸車進行搬運，把灰窰遺址運至此地。

## 宋 (960 – 1729)

田下山南宋石刻內文：「古汴(河南開封)嚴益彰，官是場(官富鹽場鹽官)，同三山(福建福州)何天覺來遊兩山。考南堂石塔，建於大中祥符五年(1012)。次，三山鄭廣清堞石刊木，一新兩堂。續，永嘉(浙江)滕了覺繼之。北堂古碑，乃泉人(泉州)辛道朴鼎勗於戊申(1248)，莫考年號。今三山念法明、土人林道義繼之。道義又能宏其規，求再立石以紀。咸淳甲戌年(1274)六月十五日書。」

南宋末年，兩幼主帝昀及帝昺因避元兵追捕逃到本區匿避，曾駐兵於九龍城以南一帶。南宋滅亡後，部份軍眷定居本區。

## 元代 (1271 -1368)

1991 年蝦螺灣遺址最重的考古發現是十多座鑄爐遺跡。按照碳十四年代的測定的數據，年代可屬於元代。遺跡群原依山挖掘而建，與沿岸灰窰遺跡的結構存在明顯的差異。遺跡內部並無遺物發現，從相關的堆積檢出近似礦渣的物質，化學分析顯示這些礦渣的主要成分是鐵，但未

能直接斷定是與鑄鐵工業有關。古窯公園原是赤立角西南面的蝦螺灣遺址。位於國泰城的過路灣路附近。

## 明 (1368 – 1644)

明朝時，大埔碗窑盛產青花瓷器，除內銷外，還遠銷外地。大埔碗窑位於大埔南部的山坡，曾是新界的陶瓷工業中心。但在發掘考察的過程中，出土物件的分析比較，特別是在上碗窑發現的一件殘碗，其內底有用青花顏料寫上「崇禎拾伍年造」六個字；在張屋地村的廢品堆積上也採集到一件殘碗的內底，亦見有用青花顏料書寫的「崇禎」兩字，據此，其創窑的絕對年代最晚也到明末崇禎年間，是沒有問題的。

樊仙宮是香港唯一供奉陶匠守護神樊大仙師的廟宇，已有超過二百年的歷史。廟內正廳的「樊仙宮」木牌匾刻於清朝乾隆庚戌年間(1790)，是樊仙宮現有歷史最悠久的文物。

清初，朝廷頒佈遷界令，居民被迫內遷，本港大部分地區遭荒棄，復界後，朝廷下詔獎勵內地人士入遷，大批客籍人士遷入，散居在本港較偏遠之處，以耕種為生。早前定居的本地氏族遷回原地，擴建祠堂，興建書室，又創立墟市，

大嶼山東涌小炮台，古稱石獅腳砲台，位於東涌口石獅山山麓，共分兩座，建於嘉慶二十二年(1817)，其旁有兵房七間，火藥局一間。上述建築，因年湮代遠，其位置已難辨認。根據《廣東通志》記載，嘉慶二十二年(1817)曾在大嶼山東涌石獅山腳建造兩座炮台。大嶼海峽乃外國商船駛往廣州必經之路，清政府為了加強控制該海峽來往交通，故有修築小炮台及東涌炮台之必要。

十八世紀末期，大嶼山可供船隻安全停泊之處只有大澳及東涌兩地，惟是東涌未有軍事設防，而大澳僅有三十兵士駐守，分流炮台又鞭長莫及，有見於此，當日兩廣總督乃決定在東涌興建兩處軍事設施，防患未然，是為東涌炮台及東涌小炮台。

東涌小炮台築成後，隸屬東涌炮台總部指揮，由一名軍官及三十名兵士駐守。1980年，東涌碼頭附近臨近的山坡上發現炮台遺址。清除雜草後，顯露了一道曲尺形的圍牆，以麻石建築。牆角有一處平台，疑為清代石獅腳砲台的一部分，可能是擺放大炮所用。若如《廣東通志》所載，該地建有兩座炮台，這一遺址無疑是其中一座。

東涌寨城，在清代稱為東涌所城，為大鵬右營的水師總部。俗稱東涌砲台，是為了防衛著名的海盜張保仔及其黨羽而興建。該城曾經是大鵬協右營的總部，駐兵一百人。寨城於1898年被廢置，現在已被列作法定古蹟。寨城分為東門、西門及北門三個入口。

東門入口之石額上刻有【接秀】、西門則刻有【聯庚】、北門入口則刻有【拱辰】字樣，右旁小字五行：北門入口則刻有【拱辰】字樣，右旁小字五行：道光十二年歲次壬辰兩廣閩督部堂李鴻賓、巡撫廣東部院朱桂楨、水陸提督軍門李增階奏准籌款建造。左首小字一行：督造守備何駿龍

主牆兩旁各有石階可登，牆上有一小石室，內有兩灶；東西兩護牆較窄，各有石階可登。炮台於 1979 年 8 月 24 日被列為法定古蹟。東涌寨城的主牆上，有清代鑄造的大炮六門；左垣兩門，右垣四門，均為當年鎮守香港地區的重兵器。

左垣第一炮因風雨侵蝕，炮身字跡模糊不清，故其鑄造的年代難以考證。

第二炮刻字三行：嘉慶十四年(1809)八月吉日鑄造。靖字第八十號，一千斤炮一位，匠頭萬盛爐鑄造

右垣第一炮及第二炮均刻有：【重二千斤，欽命靖逆將軍奕，參議大臣齊，太子少保廣東總督閣堂祁，兵部侍郎廣東巡撫部院梁，代理佛山同知劉，海豐縣承即補縣昌監造，道光二十一年(1841)十月吉日炮匠李陳霍造】。兩廣總督為祁貢，巡撫為梁寶常，佛山同知為劉漢章，靖逆將軍為奕山親王。李、陳、霍為佛山三大鑄造家族，善鑄銅器及前膛砲。

當時因英人佔領香港，道光皇帝不悅，命奕山親王為靖逆將軍，領兵保衛香港，惜此數大炮運抵香港地區安裝時，英軍已強佔香港島。奕山亦只有回京覆命。及後清朝政府與英國簽訂《南京條約》，把香港島割讓與英政府。

第三炮炮身亦因風雨侵蝕，字跡不清。第四炮則刻有：【嘉慶十年(1805)正月造，重一千二百斤】字樣。

至於第四炮鑄於嘉慶十年，因其時廣東沿海寇患甚烈之故。

東涌侯王廟內還保留了一塊刻於乾隆年間的石碑，記述了復界後主佃田稅之爭。右殿壁上則有一幅代表東西涌的主佃兩相和好《永遠照立碑》，上刻「公立大奚山東西涌羌山主佃兩相和好……」等，為清乾隆四十二年(1777 年)建立，其中載有該區在復界後主佃田稅之爭。

李久遠堂與李昴英有關。李昴英，廣東番禺人，南宋名宦及詩人。寶祐二年(1254 年)授大宗正卿，兼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兼翰林侍講學士封番禺開國男，賜食邑三百戶，可能番禺縣內所撥食邑戶數不足，再由東莞縣轄下的大奚山湊數。宋理宗後御書堂匾「久遠」賜給他。至寶祐五年(1257 年)八月逝世，諡忠簡。

坪洲天后廟外之《奉禁封船碑》立於道光十五年(1835 年)，經官府同意，由船民所立。道光年間，香港一帶水域海盜猖獗。當時清朝的水師常常強徵蛋家漁船，將官兵藏在漁船中，假扮商船、民船，以誘捕海盜。但船隻被水師徵用，就不能下海捕魚，嚴重影響了漁民的生計。而且漁民是以船為家，女眷長期與士兵同處，「終屬不便」，於是船民請求官府不要徵召民船，得到批准，「永行禁止」，並勒石為記。

吉澳奉禁加租碑位於天后廟的左牆邊上，原名為《奉兩廣總督閣部堂大人批行給示勒石永遠遵照額例碑》。這塊碑刻於嘉慶七年(1802)。

## 香港的失落：南京條約，割佔香港

原法國外方傳道會大樓座落於中環炮台里。根據記載，早於 1842 年時，首任香港總督砵甸乍授權副總督莊士頓(A.R.Johnston)於美利軍營附近的小山崗上興建一座永久官邸及陸上辦事處。最初建於上址的「莊士頓樓」，約於 1842 至 43 年間落成，樓高兩層。莊士頓離港後，政府即租用這座大宅，作為 1843 年至 46 年間總督的臨時官邸。

1860 年前後，大樓進行了擴建工程，樓高變為三層，附有地窖和兩座角樓的建築物，其外形與今日所見的相若。1879 年由當時匯豐銀行董事庇理羅士購入，命名為「比更士菲樓」，俗稱為「拱北樓」(Beaconsfield)，以紀念拱北爵士(Lord Beaconsfield)。

1915 年，法國傳道會以港幣三十八萬元購買了這座大樓，並進行改建，工程則於 1917 年 3 月完成。整座大樓以紅磚及花崗石為主要建材，屬新古典風格，大樓的大事改建，最顯著的改變，是在大樓的西北隅加建了一座有著圓頂的小教堂。名字也更改為「法國傳道會大樓」，大樓背後仍有一個安放聖像的壁龕，見證了大樓曾經改為宗教用途的歷史。

1941 年香港政府在向日軍投降前，曾一度佔用這座大樓。戰爭結束後，大樓即作為 1945 年 8 月 25 日成立的臨時香港政府總部。

法國傳道會也於 1953 年把大樓售予香港政府。此後，大樓曾先後作為教育司署、維多利亞地方法院和香港政府新聞處的辦事處。1997 年至 2015 年間，這座前法國傳道會大樓改建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終審庭。當原最高法院改為終審庭，傳道會大樓成為律政司辦公地點之一。

中環花園道聖約翰座堂是本港存歷史最悠久的西式教會建築物。1841 年，英國人侵佔香港島以後，選擇了中環一帶的地區作為政治、商業和軍事的中心，大量外國人也因此聚居在這地帶。為了滿足他們的信仰及社交需要，宗教活動場所的建設便成為了當務之急。初時，這些外籍基督徒只能於美利閱兵場的一個簡陋的蓆棚內聚會，環境有欠理想，於是香港聖公會便為當時新設的香港教區而設立，便集資興建今日的聖約翰座堂。

教堂於 1847 年 3 月 11 日由當時的香港總督戴維斯(Sir John Davis (1844-1848))奠基，並於 1849 年落成啟用。初期教堂的規模不大，只是一間小型的建築物，今日所見的主堂要到 1869 年 11 月 16 日才開始擴建，由愛丁堡公爵主持奠基。

到了 1872 年，加建側翼，增加六十個座位，至今日之規模。教堂確實頗具規模，其平面呈十字形佈局，中央為中殿，兩側設有偏殿，正門入口處建有鐘樓。

室內的傢具和擺設有維多利亞女皇時期的圖案雕花，北座的玻璃畫以香港漁村、舢舨作構圖內容，大門入口地上砌畫有一個在中國發現中國景教的十字架，不但極具觀賞價值，更體現了中西文化交融的特色。教堂內外的古物古跡很多，記錄了英國殖民統治的歷史見證。

教堂北面外牆有一塊「巴特紀念碑」，原來巴特是英法聯軍之役的一位英國海軍隊長，他在 1857 年 12 月進攻廣州時陣亡，其後葬在跑馬地香港墳場。座堂外西北方，有凱爾特式十字架，紀念於兩次大戰中犧牲的教徒。

### 北京條約 割佔九龍

前水警總部主樓建於 1880 年代初，是一座結合維多利亞殖民地式設計及新古典主義的建築物。主樓部分原為兩層高，並在東南和西南角連接三層高的塔樓。現時主樓的第三層乃於 1920 年代加建。

前馬廐：水警總部於十九世紀末建成，當時香港還未引進機動的交通工具(1888 年啟用的山頂纜車除外)，而汽車於 1907 年才被引入香港。而香港於 1882 年開始提供「報時」服務，包括設立一個時間球塔。此時間球塔建於 1884 年，設立格林尼治標準時間 Greenwich Mean Time (GMT) 的塔建成，肩負起向海港船隻發報準確時間的重要使命。當年豎立於時間球塔頂部的時間球直徑六呎懸於時間球塔塔頂上的桅杆，桅杆的最高點水平線八十四呎。

由於時間球塔位臨海策略性位置，從海港環迴二百度的遠處均能清楚看見時間球卸下的信號。所以時間球塔的報時服務，對當時香港港口往來頻繁的商貿船隻十分重要，同時對香港作為重要的貿易港口，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至 1907 年 12 月 7 日，時間球被移往尖沙咀訊號山，從此結束了此時間球的歷史使命。

### 展拓香港界址專條，租借新界，全面侵佔

中環舊最高法院外部座落於中區貝臣道 8 號，原為填海區。大樓由英聯邦採辦處的顧問建築師亞士東·偉柏(Aston Webb)及英格里斯·貝爾(E. Ingress Bell)設計，兩人均是當時數一數二的建築師。他們於 1899 年繪畫大樓圖則。大樓的建築工程於 1900 年開始。

中環和平紀念碑的造型乃仿照倫敦白廳區的紀念碑，兩者外觀近乎相同。和平紀念碑於 1923 年揭幕奠立，目的是紀念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死難者，當年碑文只有寥寥數字 The Glorious Dead (英勇就義)；其後加上年份刻文 1939-45 以悼念二次大戰的死難者。1970 年代，紀念碑又加上「英魂不朽、浩氣長存」的漢字碑文，以追悼二次大戰日佔時期為港捐軀的烈士。

1898 年 6 月 9 日，《展拓香港界址專條》在北京簽署，專條內容規定將新界及九龍半島租借給與英國，自 1898 年 7 月 1 日起，九十九年為限期，至 1997 年 6 月 30 日止。至此，英國通過這三個不平等條約，佔去整個香港地區。

新界抗英：1899 年 3 月 27 日，港督卜力派遣警察司梅軒利(Henry May)率人到達大埔運頭角洋涌附近的一個小山丘(今稱圓崗)搭警棚，準備接收新界。4 月 3 日鄉民提出強烈反對，將警棚燒毀。4 月 4 日，新界鄉民成立太平公局，進行抵抗。新界北方以深圳河為界，那南面的界

址在那裡呢？為此於 1902 年，清政府派出官員與英軍於大嶼山勘明界址，並分別於大澳寶珠潭及石壁近狗嶺涌處，豎立界碑，作為見證。

九龍寨城原名九龍寨城，位於九龍半島東北角，早在康熙七年(1668)已建有九龍墩台一座，及至 1810 年在沙灘盡頭處，興建了一座炮台，稱為「九龍寨」，以取代東龍洲的佛堂門炮台。中國興建九龍城寨，是為了監視英國人在香港所建之殖民地，和防範英國圖謀九龍半島有關。

日軍侵港：1941 年 12 月 8 日，日軍越過深圳河，向新界進攻。12 月 9 日晚及 10 日早上攻破城門碉堡及金山防線，迫使駐港英軍提早在 10 日下午起撤回香港島。12 日日軍佔據九龍半島及魔鬼山，其時駐港英軍已經全數撤離。12 月 18 日晚上，日本軍隊登陸港島東北，19 日早上攻入港島黃泥涌峽，並且包圍駐港英軍西旅司令部；22 日至 25 日，駐港英軍西旅在黃竹坑、中峽及灣仔一帶接連敗退，楊慕琦最終於 25 日下午決定投降。至此，日本成功佔據香港，開始香港「三年零八個月」的日治時期。

在日軍開始進攻香港時，由中國共產黨領導的廣東抗日游擊隊派出武工隊，插進新界，發動群眾，建立武裝，開展抗日游擊戰爭。在日治的三年零八個月期間，東江縱隊和港九獨立大隊完成了四大任務：

- 一．發動群眾，清剿土匪，保護人民的生命財產；
- 二．搶運英軍遺下的武器物資以裝備自己，並運回總部支援惠寶東地區的游擊戰爭；
- 三．參加秘密大營救，護送大量文化界人士和愛國民主人士通過九龍半島，脫離虎口進入游擊根據地，或經澳門等地轉往大後方。

四．收集情報。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香港重光。

## 香港回歸

1982 年起，英國政府與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開始香港前途問題談判。中英雙方最終在 1984 年 12 月 19 日簽訂了《中英聯合聲明》，決定了 1997 年 7 月 1 日起，中國成立香港特別行政區，恢復對香港行使主權和治權。